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的几个着力点

田改伟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提出,“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归根结底是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准确把握时代特征和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基础上,对发展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作出的科学判断和提出的重大任务。政治学是对哲学社会科学具有支撑作用的学科之一,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对于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意义重大。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政治学的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但在学术命题、学术思想、学术观点、学术标准、学术话语上的能力和水平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还不相称。进一步深入系统研究中国政治道路、政治实践及政治经验,讲好中国政治发展对人类社会的伟大贡献,超越西方政治理论,提升中国政治学的国际话语权,都需要在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方面有重大突破。为此,应以政治学“三大体系”建设为依托,立足中国实际,彰显中国主体性,多角度、多层次推动政治学知识创新和理论发展。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是当代中国哲学社会科学区别于其他哲学社会科学的根本标志。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就要坚持用马克思主义观察解读中国政治实践,用鲜活丰富的当代中国政治实践推动马克思主义发展,并把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结合起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中国共产党在百年探索中成功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这条道路的形成、完善、发展和未来面貌,只能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方法论科学认识和把握

历史政治学视域中的国家治理现代化

马雪松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国家选择什么样的治理体系,是由这个国家的历史传承、文化传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决定的,是由这个国家的人民决定的。我国今天的国家治理体系,是在我国历史传承、文化传统、经济社会发展基础上长期发展、渐进改进、内生性演化的结果。”我国独特的历史文化及现实国情,意味着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应坚持中国道路、凸显中国特色。历史政治学作为一种研究范式,重视对中国政治研究的问题意识植根于本国历史,并将结构分析视为建立因果解释的主线。运用历史政治学审视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中国探索,有助于在通古今之变中更好把握国家治理现代化的价值意蕴、生成演进及推进路径。

历史政治学与国家治理现代化研究

历史政治学作为当代中国政治学界方兴未艾的理论范式和方法论体系,以当代中国的政治发展为研究议题,以植根于本国历史的深层结构为解释变量,以结构变迁为建立因果解释的逻辑起点和论据主张,并在此基础上开拓兼具知识生产与理论创新意义的分析路径。历史政治学注重政治逻辑与分析逻辑的统筹兼顾,其研究思路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关注政治现象的时间进程和历史延续,注重研究过去与现在的直接关系,把握政治话语及制度结构的历史演进。二是反对以今观古和忽视历史的研究倾向,主张依据特定条件分析相关政治现象,避免以现代眼光评价甚至否定历史实践。三是重视在历史材料中寻找政治发展的内在规律,通过整合特定分析框架和理论研究范式,针对具体议题展开符合实际的情景研究。

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强调通过建立一套科学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实现对社

会主义制度体系中的统领地位。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党的领导制度是我国的根本领导制度。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的一个重要前提,就是讲清楚中国共产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中发挥领导作用的必然性、必要性,讲清楚党的领导制度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中的统领地位,讲清楚如何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进而保障我国国家制度的具体落实,将国家制度体系的优越性转化为治理效能。

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的内在逻辑。系统回答为什么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支撑中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根本政治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制度安排。讲清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经过长期奋斗、接力探索、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后取得的。阐释好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中所起到的四梁八柱作用。

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有效性的历史文化社会根源。用系统化的政治理论讲清楚,世界上不存在完全相同的政治制度,也不存在适用于一切国家的政治制度模式。一个国家选择什么样的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是由这个国家的历史文化、社会性质、经济发展水平决定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是符合中国实际、能够有效调节我国政治关系、建立政治秩序、推动国家发展、维护国家稳定的制度体系,在保障人民权利、增强社会活力、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立足深厚的历史、科学的理论和丰富的事实,把制度自信建立在科学、客观、理性的基础之上。

善、促进治理效能有效发挥等目标指向出发,党在不同时期的治国理政存在一以贯之的价值导向。

一方面,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首要价值目标。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人民建立了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在内的一系列制度安排,不仅为中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了相应秩序状态、权力结构和行为背景,而且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有序推进奠定了坚实政治前提和制度基础。新时代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应将制度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推动各项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另一方面,运用国家制度实现对公共事务的良善治理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价值追求。善治作为国家治理的理想状态,要求实现政府治理与社会治理的系统衔接和协同优化。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经济发展体制转型和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党和政府开始不同程度向社会分权,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在社会公共事务管理中的作用日益突出,国家治理逐步实现了治理主体多元化、治理方式制度化、治理过程开放化。需要注意的是,与西方治理理论所主张的多中心治理不同,我国国家治理现代化所追求的良好治理,首要的就是坚持党的领导。

国家治理现代化的生成演进

历史政治学关注政治问题的情景因素和时间进程,注重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分析政治事件的时序排列及其对之后制度设计的深远影响。国家治理现代化不是抽象的理论推演或单个的制度化建构,而是在不同政治实践和治理任务中得以延伸的必然产物,是国家政权发展和国家制度建设的关键环节与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治理现代化进程,既是近代以来现代国家建构的必然延

加强对中国政治实践的分析研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解决好民族性问题,就有更强能力去解决世界性问题;把中国实践总结好,就有更强能力为解决世界性问题提供思路和办法。”知识来源于实践,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应该以我们正在做的事情为中心,从我国政治实践中挖掘新材料、发现新问题、提出新观点、构建新理论,加强对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系统化知识建构。如围绕新型政党制度、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以及基层民主、基层党组织建设等丰富多彩的政治实践,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概括提炼出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应坚持的原则、解决的问题以及发展的方向与路径等。例如,围绕党的十八大以来蓬勃发展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分析研究全过程人民民主对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的发展、对中国共产党百年民主政治实践的继承与发展;对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的理论基础、实践成效等从学理上作出分析提炼;从“民主”的本义出发,对社会

主义民主与资本主义民主作出比较分析,对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特征优势作出系统阐释,总结概括评价一个国家政治制度是不是民主的、有效的标准;等等。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群众始终是中国政治实践的主力军,是中国政治创新发展的力量之源。加强对中国政治实践的分析研究,就要把研究视野聚焦于人民群众的创造性实践,深入挖掘百年党团结带领人民在探索适合中国的政治发展道路过程中积累的丰

富理论资源和实践资源,并善于把这些资源转变为系统的政治学知识,使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在实现和维护人民当家作主、更好保护和人民根本利益方面提供智慧支持。

关注构建人类政治文明新形态的议题

人类社会每一次重大跃进,人类文明每一次重大发展,都离不开哲学社会科学的知识变革和思想先导。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的特征更加明显。在此背景下,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必须有效回应如何推进人类政治文明进程、如何构建超越西方政治文明模式的人类政治文明新形态等重要议题。

当前,中国正在进行人类历史上最为宏大而独特的治国理政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在世界政治文明发展中的地位和意义日益彰显,倡导的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重大理念,成为国际话语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弘扬的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球共同价值为构建人类政治文明新形态提供了思想引领,世界范围内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意识形态、两种社会制度的历史演进及其较量发生了有利于社会主义的重大转变,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给世界上那些既希望加快发展又希望保持自身独立性的国家和民族提供了全新选择,在世界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地位。建构中国政治学知识体系,就要以中国民主政治发展的生动实践体现的发展观、文明观、安全观、人权观、国际秩序观、全球治理观等为依据,讲好中国故事,揭示中国政治实践所标识的人类政治发展的新方向。

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推进路径

历史政治学重视以政治理论解释历史实践,以历史实践完善政治理论,强调在历史视野中凝练政治发展的一般规律。从历史政治学研究路径出发,不同时代背景和特定历史情境往往会影响和塑造不同阶段的治理实践。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国家治理现代化面对的情世、国情和党情正在经历错综复杂的深刻变动,国家治理现代化的体制机制、方式手段及保障条件必须

新书推介

卫生法学是法学研究的“后起之秀”,直到20世纪90年代才因其在实践中的重要性逐渐为学界所关注,特别是在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得到学界的重视。但是,如同其他新兴学科、交叉学科一样,卫生法学自诞生以来就有着不少“成长的烦恼”,主要表现为缺乏系统化的学科理论和统一性的概念体系。现有的很多相关著作更多围绕具体的法律规范,进行就事论事的条文解说和释义。这种情况,使学界和实务界容易将卫生法理解为“在卫生健康工作中需要知道的法条”,而对法律规范背后所反映的社会、法律和伦理问题不甚明晰。

这些困境与难题,给予了《卫生法学原理》一书作者尝试建构卫生法学术体系的动力与决心。“十年磨一剑”缘起于2013年暑假的“中国卫生法学科体系与教材建设”研讨会。中卫星教授邀请国内法学院和医学院从事卫生法教学的代表性学者齐聚清华大学法学院,共同探讨卫生法学的学科建设和教材改革,并提出了以“健康权”为主线重塑中国卫生法学术体系的具体思路。以此为发端,过去十年间,六位来自卫生法领域的学者,在系统梳理中国公共卫生实践的基础上,以健康权为基石连接社会、法律与伦理,对卫生法学的内在体系和外在维度进行深度挖掘,旨在用一部高度理论化和体系化的著作,推动卫生法学术体系的科学化。正是秉持此种理念,六位作者细致推敲、几易其稿,《卫生法学原理》方得破茧而出。

该书在宏观体系方面的创新在于,将健康权作为卫生法学的核心概念和基石范畴,并以其统领全书结构。全书五编二十八章,每一章都紧紧围绕健康权尝试建构卫生法学术体系。在卫生法总论中,以健康权为主线,以医疗卫生与法治建设为导向,顺应健康中国建设的逻辑要求,探讨卫生法在法律体系中的地位以及卫生法学研究的新框架、新场景,探讨围绕健康权形成的法律关系以及健康权实现的多元路径。在卫生法分论中,从明确公众健康权和个体健康权的属性和内涵出发,分别围绕国民健康法、医疗服务法、健康产品法、生命伦理和法律等展开全面系统、层次清晰的论述。第二编逐一展开国民健康法的各项制度,形成了以公众健康权为核心的国民健康法学术体系。第三编在界定医疗服务法基本范畴的基础上,明确医疗服务提供者和接受者的权利和义务,提出实现个体健康权的法治路径。第四编围绕健康权实现的物质基础展开,围绕健康产品的市场准入、流通监管、风险控制、损害救济进行了全流程论述。第五编对健康权的伦理向度进行论述。可以说,该书紧紧围绕健康权,串联起一个有着紧密内在联系的卫生法学术体系。

该书在具体研究内容上也有不少创新和突破。第一,突破以往卫生法著作将法律规范逐条罗列阐释的写作方式,有效克服了卫生法学的法律位现状,提升了卫生法研究的理论层次。例如,第四编中,将风险治理原则、国家监管原则、社会共治原则概括为健康产品法的基本原则,并以此为前提阐释健康产品法。再如,第五编中,按照生命起始、存续、终结的周期结构论述生命伦理和法律。

第二,以法学术语叙述医疗卫生事实是该书的鲜明特点。例如,从权利义务的合理配置出发,探讨了医疗服务接受者、医疗服务提供者的法律地位及其权利义务;探讨了医疗损害责任的类型和归责原则、医疗损害诉讼的举证责任和医疗损害责任等。作者善于从庞杂的医疗卫生法律法规和卫生法文献中提炼卫生法学的理论框架,在实现法学与医学、卫生学、药学交叉融合的同时,提升了卫生法学在法学学科中的融透度。

第三,以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理念为指导,对卫生法领域前沿问题给予了充分关注。该书紧扣全球和我国卫生健康实践以及国际卫生法的发展动态,对医学研究中的伦理和法律问题以及生命起始、存续、终结的伦理和法律问题,从比较研究、个案分析、法律规制等角度进行了分析探讨,提出卫生法是具有强烈人文精神和深厚伦理底蕴的新兴法律体系,应重视研究健康权实现的伦理向度,整体性发掘卫生法的价值。

总体而言,该书回应了健康中国建设的法治需求,为建构卫生法学术体系提供了有益支撑,也为不同背景不同需求的读者了解卫生法、从事卫生法学研究提供了全景式理论框架和最为基础的学科知识。

(作者系人民出版社《新华文摘》编辑部编审)

回应健康中国建设的法治需求——评《卫生法学原理》

王青林



扫描二维码 查看理论版更多内容